

2018/05/14

# 著作權的守護者

圖/文 許琇琇

淡水國小教案組

「妳這樣是抄襲，侵犯著作權了！」

發生什麼事了？原來是淡江大學的大姐姐們在演小短劇，劇中羽月的夢想是以後要當畫家，DoReMi 也想當，於是她抄襲羽月的畫，被小愛看到然後制止，這樣已經侵犯到著作權了，到底什麼是著作權？今天同學就要來告訴小朋友們。

著作權有四個要點，必須要是人的創作，公開給大家知道，也不能抄襲或複製別人的，並且是屬於文學、科學、藝術等或其他學術領域的創作，符合以上的規範才可以說是著作權，這時候同學舉例了教室後方所貼著的小朋友的畫作，具體的舉例讓小朋友更容易理解。



▲同學們正在演關於著作權的小短劇。



▲小朋友對同組組員打暗號。

在最後的遊戲時間，同學準備了多個旗子並發下去給各組小朋友，分別是紅旗和白旗，覺得題目是對的就舉紅旗，錯的話則舉白旗，雖然只是簡單的是非題，但有了可愛的旗子小道具輔助，讓小朋友覺得新奇。因為各組可以打暗號給隊友，也算是一種團結精神，而非一個人孤軍奮戰，這就是團隊的好處吧！不過要注意不可以講太大聲，不然被別組聽到答案可就不好玩了。

希望經由這次的課程，可以讓小朋友懂得尊重原創，不隨意抄襲、盜取別人的作品，當個著作權的守護者。